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经营需要，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北京科银京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银京成”）拟向浦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金额为不超过等值人民币壹仟万元整的信用额度，期限贰年；北京东土军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土军悦”）拟以其名下部分应收账款与紫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租赁”）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由紫光租赁为东土军悦提供应收账款保理服务，融资总金额即应收账款受让款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叁仟万元，保理期限贰年。

公司计划为科银京成向浦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为东土军悦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金额及保证期间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担保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北京科银京成技术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0年08月28日

（2）注册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青云里满庭芳园小区9号楼青云当代大厦11层1102-1103室

（3）法定代表人：朱明远

（4）经营范围：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技术开发、转让、咨询、培训、服务；销售开发后的产

品、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电讯设备、电子元器件；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

（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5）与本公司关系：本公司直接持有科银京成 100%股权。

（6）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7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4220.44	4862.44
负债总额	2926.98	2869.92
净资产总额	1293.46	1992.52
项目	2018年度半年度 (未经审计)	2017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60.48	5529.82
利润总额	-701.48	682.85
净利润	-699.05	686.84

2、北京东土军悦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9年11月26日

（2）注册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东街18号院1号楼2层01

（3）法定代表人：王小军

（4）经营范围：组装生产交换机、光端机、编解码器、网络安全设备；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产品设计；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计算机维修、办公设备维修、仪器仪表维修。（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5）与本公司关系：本公司直接持有东土军悦 69.83%股权，但享有东土军悦全部权益。

（6）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7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39225.22	33894.30
负债总额	17186.37	14212.49
净资产总额	22038.85	19681.81
项目	2018年度半年度 (未经审计)	2017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7004.41	13712.47
利润总额	1203.20	3770.90
净利润	1157.05	3290.10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为科银京成向浦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为东土军悦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期限和金额等方案分别依据子公司与授信方和应收账款保理方最终协商后签署的合同确定，最终实际担保金额将不超过本次批准的担保额度。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有利于促进子公司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本次被担保的对象有全资子公司科银京成和子公司东土军悦，公司对其经营和管理能全面掌握，财务风险处于可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被担保的对象有子公司科银京成和东土军悦，公司对其经营和管理能全面掌握，财务风险处于可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本次担保有利于促进子公司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为子公司科银京成向浦发银行申请总金额为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最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同意公司为子公司东土军悦以其名下部分应收账款与紫光融资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最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3062.2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17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5.81%。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无违规担保和逾期担保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26 日